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承辦
單位
學

財團法人台肥基金會 函

地 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88 號 6
承 辦 人：黃韋晨
聯絡電話：02-25422231 分機：617
電子信箱：taiferfund@gmail.com

務
處

11103 臺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 5 段 250 號

受文者：銘傳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6 月 7 日
發文字號：(107) 肥基金字第 0003 號
速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會 107 年「友善農業營運計畫書獎學金獎助辦法」及「優秀/勵志學生獎學金獎助辦法」各一份，敬請公告辦理為荷。

說明：

- 一、本會為鼓勵支持有志從事農業走向企業經營之優秀學生，及關懷從事農業發展之品學優秀/出身勵志學生，以發揚「促進農業永續發展，共同提高國民生活品質」宗旨，續規劃友善農業營運計畫書獎學金 7 名及優秀/勵志學生獎學金 30 名，以勵莘莘學子致知立志。
- 二、本會自 107 年 7 月 1 日起受理申請，至 107 年 7 月 31 日截止，採線上申請方式，受理時間以收件登錄時間為準。
- 三、有關前揭各項獎學金相關資訊，請上台灣肥料(股)公司網站首頁下方「台肥基金會專區」(<https://goo.gl/7rSUKL>)查詢。

正本：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交通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陽明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高雄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聯合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國立臺南藝術

大學、國立臺南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體育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國立金門大學、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國立屏東大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國立空中大學、東海大學、輔仁大學、東吳大學、中原大學、淡江大學、中國文化大學、逢甲大學、靜宜大學、長庚大學、元智大學、中華大學、大葉大學、華梵大學、義守大學、世新大學、銘傳大學、實踐大學、朝陽科技大學、高雄醫學大學、南華大學、真理大學、大同大學、南臺科技大學、崑山科技大學、嘉南藥理大學、樹德科技大學、慈濟大學、臺北醫學大學、中山醫學大學、龍華科技大學、輔英科技大學、明新科技大學、長榮大學、弘光科技大學、中國醫藥大學、健行科技大學、正修科技大學、萬能科技大學、玄奘大學、建國科技大學、明志科技大學、高苑科技大學、大仁科技大學、聖約翰科技大學、嶺東科技大學、中國科技大學、中臺科技大學、亞洲大學、開南大學、佛光大學、台南應用科技大學、遠東科技大學、元培醫事科技大學、景文科技大學、中華醫事科技大學、東南科技大學、德明財經科技大學、明道大學、南開科技大學、中華科技大學、僑光科技大學、育達科技大學、美和科技大學、吳鳳科技大學、環球科技大學、台灣首府大學、中州科技大學、修平科技大學、長庚科技大學、臺北城市科技大學、大華科技大學、醒吾科技大學、南榮科技大學、文藻外語大學、華夏科技大學、慈濟科技大學、致理科技大學、康寧大學、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東方設計大學、崇右影藝科技大學、台北海洋科技大學、中信金融管理學院、大漢技術學院、和春技術學院、亞東技術學院、南亞技術學院、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蘭陽技術學院、黎明技術學院、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大同技術學院、亞太創意技術學院、臺灣觀光學院、馬偕醫學院、臺北市立大學、高雄市立空中大學、國防大學、中央警察大學、國防醫學院

副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詹信明

財團法人台肥基金會

107 年優秀/勵志學生獎學金獎助辦法

一、宗旨：

為關懷從事農業發展之優秀/勵志學生，鼓勵努力向學成為品學兼優之社會中堅，發揚本會「促進農業永續發展，共同提高國民生活品質」之宗旨，特設置本獎助學金。

二、獎助對象：

1. 優秀學生獎學金-國內大學農業及管理相關學系之本、外國籍在學學生(不含碩、博士生)共 10 名。
2. 勵志學生獎學金-國內大學清寒之本國籍在學學生(不含碩、博士生)共 20 名。

三、獎助金額：

每名新台幣 10,000 元整。

四、申請資格：

1. 申請第 1 項獎學金者：限國內大學農業及管理相關學系大學部本、外國籍在學學生(不含碩、博士生)，在校學業成績平均 85 分以上，操行(德育)成績 85 分以上者。
2. 申請第 2 項獎學金者：限國內大學院校(不限學系)本國籍在學學生(不含碩、博士生)家境清寒(限低收入戶)或家庭須急難濟助，在校學業成績平均 85 分以上，操行(德育)成績 85 分以上者。
3. 本獎學金為鼓勵廣大學子參與，凡曾獲得該項獎學金者，再申請同項獎學金者將不予受理。

五、申請日期：

107 年 7 月 1 日~107 年 7 月 31 日止(以線上申請送出登錄時間為準)。

六、上傳申請表件：

1. 個人半身照片檔 1 張(須最近 3 個月內拍攝)。
2. 前一學年成績單正本 1 份(若以等第申請者須附上等第參照表)。
3. 中文自傳 1 份，約 700 字(申請優秀獎學金者，須填寫「台灣未來農業發展之我見」；申請勵志獎學金者請詳實敘述家庭背景)。
4. 在學證明文件 1 份。
5. 其他事蹟或證明文件(如語言能力檢定、農家子弟、競賽表現、志工服務…等文件)。
6. 申請勵志學生獎學金者另須提供足以證明家境清寒或家庭遭逢重大變故之相關文件。

七、申請手續：

1. 請至台灣肥料(股)公司網站下方「台肥基金會」(<https://goo.gl/7rSUKL>)連結報名網頁。
2. 各項報名所需資料務必如實填報完整。



八、審核：

1. 由本會審查委員會從優遴選。
2. 獲獎者接獲本會通知後，須親自參加頒獎典禮(預計於 107 年 10 月份辦理)，領取獎金及獎狀。
3. 獲獎名單另行於台灣肥料(股)公司網站公布，未獲獎者本會恕不另行通知。
4. 本獎學金將列入個人所得，但依所得稅法規定免納所得稅。

財團法人台肥基金會

107 年友善農業營運計畫書獎學金獎助辦法

一、宗旨：

為支持有志從事農業走向企業經營之優秀學生，鼓勵努力向學成為農業產業中堅，激發思考企業化農業經營，發揚本會「促進農業永續發展，共同提高國民生活品質」之宗旨，特設置本獎助學金。

二、獎助對象：

- 1、申請對象以國內大學農業及管理相關研究所碩士班本、外國籍在學學生為限。
- 2、未曾獲得本項獎學金者。
- 3、該營運計畫書若已獲取其他獎(補)助者或為既成農企業經營模式者，不予受理。

三、獎助金額：

優等 2 件：每件新台幣 30,000 元整。佳作 5 件：每件新台幣 20,000 元整。本會保有調整優等及佳作獎項件數權利。

四、申請資格：

國內大學農業及管理相關研究所碩士班本、外國籍在學學生(個人或數人合作撰寫皆可)。

五、研究主題：

申請獎學金之學生，提交中文營運計畫書報告，計畫書內容：以規劃栽培面積合計 1 公頃以上，農地條件、作物類別、銷售模式等營運條件自訂，提出友善農業(含有機農業)經營管理、預估投資資金及資金來源與效益評估報告(須包含財務報表，如：資產負債表、損益表、現金流量表等)。

六、申請日期：

107 年 7 月 1 日~107 年 7 月 31 日止(以線上申請送出登錄時間為準)。

七、上傳申請電子檔：

1. 個人半身照片檔 1 張(須最近 3 個月內拍攝)。
2. 前一學年成績單正本 1 份。
3. 在學證明文件 1 份。
4. 中文營運計畫書 1 份，版面設定以 A4 紙大小、直式橫書、2.0 公分邊界、固定行高 25 點繕打。所有文字、圖表標題之中文皆以 14 號標楷體繕打，英文以 14 號 Times New Roman 體繕打。於右下角加註頁碼，報告字數在 3000~5000 字，請上傳電子檔送本會審核。
5. 個人資料使用授權同意書。

八、申請手續：

1. 請至台灣肥料(股)公司網站下方「台肥基金會」(<https://goo.gl/7rSUKL>)連結報名網頁。
2. 各項報名所需資料務必如實填報完整。



九、審核：

1. 由本會審查委員會從優遴選。
2. 獲獎者接獲本會通知後，須親自參加頒獎典禮並提出計畫書簡報(預計於 107 年 10 月辦理)。
3. 獲獎名單另行於台灣肥料(股)公司網站公布，未獲獎者本會恕不另行通知。
4. 獲獎者同意報告文字內容版權歸屬本會及台灣肥料(股)公司，並擇優刊登於公司相關官網及刊物。任何取用獲獎報告之內容及文字作其他著作發表或商業用途，須取得本會書面同意函始得為之。
5. 本獎學金將列入個人所得，但依所得稅法規定免納所得稅。